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金鹰穗盈定增207号资产管理计划，证券户名：金鹰基金-浦发银行-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鹰基金”）持有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比例将从5.52%减少至4.99%。

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金鹰基金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至5%以下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有关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 | |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 名称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住所 |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 11 楼自编 1101 之一 J79 | | | |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1 年 12 月 23 日 | | | |
| 减持明细 | 减持方式 | 减持日期 | 股份种类 | 减持股数 (股) | 减持比例 (%) |
| | 大宗交易 | 2021 年 12 月 23 日 | 人民币普通股 | 2,880,200 | 0.3646 |
| | 集中竞价 | 2021 年 12 月 20 日 | 人民币普通股 | 1,208,300 | 0.1529 |
| | 合计 | - | - | 4,088,500 | 0.52 |

备注：

1、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2021年12月18日分别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5/067），该次权益变动后，金鹰基金持有公司股份43,590,6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2%。

2、本次权益变动后，依据其本次减持计划，金鹰基金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9,889,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2%；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为 7,899,300 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为 11,990,200 股，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后金鹰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39,502,185 股，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已低于 5%，金鹰基金不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3、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4、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本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5、本公告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投资者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金鹰基金 | 合计持有股份 | 43,590,685 | 5.52 | 39,502,185 | 4.99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43,590,685 | 5.52 | 39,502,185 | 4.99 |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系金鹰基金因自身资金安排需要，履行相关股份减持计划：金鹰基金本次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7,65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5%；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5,8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以大宗交易方式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7,65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5 %。

3、金鹰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25 日